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1-047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0年4月2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并同意就上述授信和其他事项授权董事长和相关业务负责人决定,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等额500亿人民币,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亿元。公司2020年11月25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0年12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子公司间调整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在2020年度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在被担保人之间适度调整额度。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38)、《关于在子公司间调整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9)、《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51)。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近期就华硕电脑(上海)有限公司与子公司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的贸易事项签署了《保证函》,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华硕电脑(重庆)有限公司与子公司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的贸易事项签署了《保证函》,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子公司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的融资贷款事项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0年4月24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发路8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1栋11D

法定代表人:李岩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从事计算机硬件及配套零件、网络产品、多媒体产品、电子信息产品及通讯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仪器仪表、电器及印刷照排设备的研究、开发、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计算机应用系统的安装和维修(仅限上门维修);提供自行开发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

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	704,571.38	515,738.63
短期借款	44,055.17	104,052.09
流动负债合计	445,940.09	260,370.80
负债合计	579,201.43	384,623.00
净资产	125,369.95	131,115.63
营业收入	3,009,114.68	2,642,012.64
利润总额	18,699.63	7,705.23
净利润	13,888.06	5,629.24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人民币51.57亿元;负债总额人民币38.46亿元;或有事项涉及金额为人民币0万元;资产负债率74.5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具体情况如下:

债权人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总额	保证方式	保证期间
华硕电脑(上海)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叁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华硕电脑(重庆)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贰亿元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为559.64亿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金额419.30亿元,控股子公司互相担保金额131.59亿元,股东大会单独审议担保金额1.33亿美元(按实时汇率折算成人民币约8.75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为202.2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0.27%;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被担保总金额为124.80亿元,担保实际占用额为38.97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七日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4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代任基金管理人总经理,离任基金管理人总经理

2.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助理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张永任
任职日期	2021年4月15日
过往从业经历	张永任先生,博士研究生,2015年6月至2019年4月和2012年7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前海人寿资产管理中心,历任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6月就职于四川金融资产交易所,任互联网金融部总经理;2010年3月至2012年6月任华西证券研究所行业研究员;现任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博士研究生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晓耕
离任原因	因个人原因辞职
离任日期	2021年4月1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6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已按有关规定向监管机构报备。特此公告。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7日

关于新增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买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1年4月19日起,好买基金将新增代理销售以下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1	010727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B

一、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http://www.ehowbuy.com

二、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

网址:http://www.ccbfund.cn

投资者通过好买基金的基金代销网点和销售网站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17日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4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38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4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A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代码	010381	010382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注册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34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1年3月24日起至2021年4月1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4月1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3,228		
份额类别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A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47,130,836.11	37,790,092.65	284,920,928.76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38,899.81	2,236.25	41,136.06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47,130,836.11	37,790,092.65	284,920,928.76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38,899.81	2,236.25	41,136.06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247,169,735.92	37,792,328.90	284,962,064.82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26,089.75	51,051.16	377,140.91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1319%	0.1351%	0.1323%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4月16日		

注:(1)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100万份,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的数量区间为0-100万份。

(2)按照有关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zs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067-990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聚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6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话和专人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林凌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1、审议通过《关于(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根据最新的审计结果,公司对董事会前期审议的《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进行了更新,编制了《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2、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创泰”)持有的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创泰”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补充开展了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的审计工作,出具了众环审字(2021)0101237号《审计报告》,同时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交易出具了众环阅字(2021)0100003号《审阅报告》。

董事会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众环审字(2021)0101237号《审计报告》、众环阅字(2021)0100003号《审阅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聚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1-057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话和专人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于2021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启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亲自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1、审议《关于(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根据最新的审计结果,公司对董事会前期审议的《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进行了更新,编制了《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监事会同意《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

2、审议《关于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英唐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创泰”)持有的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创泰”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本次交易的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补充开展了基准日为2020年12月31日的审计工作,出具了众环审字(2021)0101237号《审计报告》,同时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交易出具了众环阅字(2021)0100003号《审阅报告》。

监事会同意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众环审字(2021)0101237号《审计报告》、众环阅字(2021)0100003号《审阅报告》。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2021-028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开发区西区北大街14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69,239,6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735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宝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7人,董事廖瑞先生、习文波先生、陈静女士和刘士财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2人,监事李维女士和毛天祥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马海永先生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庞辉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9,217,615	99.9961	0	0.0000	22,000	0.0039

2、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9,217,615	99.9961	0	0.0000	22,000	0.0039

3、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9,217,615	99.9961	0	0.0000	22,000	0.0039

4、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9,217,615	99.9961	0	0.0000	22,000	0.0039

5、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9,239,6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9,012,315	99.9600	205,300	0.0360	22,000	0.0040

7、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6,306,915	99.9988	700	0.000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69,011,815	99.9599	227,800	0.0401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507,832,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5,813,42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35,594,09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574,3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1,019,72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8,475,5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8,248,215	99.5311	205,300	0.4235	22,000	0.0454
7	关于确认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48,474,815	99.9985	700	0.0015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7项议案涉及公司关联股东,王宝先生(持有表决权股数6,864,000股)、庞辉先生(持有表决权股数1,318,000股)、张凤侠先生(持有表决权股数3,432,000股)和张欣先生(持有表决权股数1,318,000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2、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票数已剔除公司直接持股的董监高表决票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侯慧杰律师、黄丰律师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华东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3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下午4:00在华东科技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国忠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6人,其中董事周贵祥先生和徐国飞先生因另有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均委托董事长徐国忠先生代为表决;独立董事林雷因出差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委托独立董事李郁祥先生代为表决,本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此议案详见公司2021-044《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住所等信息,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NANJING HUADONG ELECTRONICS INFORMATION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TPV Technology Co., Ltd.
第五条 公司住所:南京市栖霞区天佑路7号,邮政编码为210033。	第五条 公司住所:南京市栖霞区天佑路77号,邮政编码为210033。
第八条 董事长或者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确定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

此议案详见公司2021-045《确定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4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华东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4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4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拟变更的基本情况

拟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中文全称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NANJING HUADONG ELECTRONICS INFORMATION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TPV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华东科技	冠捷科技

二、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原因说明

2020年末公司实施完成以公开挂牌和协议出售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和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及现金购买冠捷科技有限公司51%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完成后公司由液晶面板行业转型为智能显示终端制造行业,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新业务在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634.72亿元,实现营业利润22.95亿元,分别占公司经审计2020年度营业收入685.56亿元的93%,占公司经审计2020年度营业利润16.70亿元的137%,满足《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6.7.3条款标准的要求。

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变化的实际情况和未来战略规划,变更理由合理,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

四、其他事项说明

1.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书面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未提出异议,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工商变更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2.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000727”;

3、公司将根据上述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4月17日

证券代码:000727　证券简称:华东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5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1年05月11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5月11日(周二)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5月11日(周二)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04月29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04月2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南京市栖霞区天佑路77号华东科技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名称:

1、《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2、《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以上提案已分别经公司于2021年04月16日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04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1-043《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和2021-044《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公告》。

(四)特别强调事项

1、影响中小股东利益提案:在审议提案 1 时,因本议案影响中小股东利益,将单独披露中小股东对该提案的表决情况和表决结果。

2、特别决议提案:《修订(公司章程)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
2.00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登记时间和登记地点:凡参加会议的股东,请于2021年05月10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4:30前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于2021年05月10日前(含该日),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登记时间以信函或传真抵达的时间为准。

2.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可详见附件1。

六、其他

与会代表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联系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天佑路77号华东科技证券部。

邮政编码:210033

联系电话:025-66852685/66852686,025-89617777-5209

传真号码:025-66852680

电子邮箱:zqb@huadongtech.com

七、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4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727。

投票简称为:华电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05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5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05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行使股东权力:

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的议案	√			
2.00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注:法人单位委托需要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0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